

基金管理人: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1重要提示

1.1郑重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业务、董监高人员、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已就上述重要事项向中国证监会进行了报告，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已报中国证监会进行备案。自2013年1月21日起复核了该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政策、费用情况、风险揭示、风险提示、投资组合报告、投资比例限制、估值方法等信息，没有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在本报告中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合同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销售机构共同遵守。基金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基金产品。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中财资料部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报告期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止。

§2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交易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成立日

基金合同终止日

基金合同存续期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基金的投资策略

基金的投资范围

基金的费率

基金的收益与风险

基金的估值方法

基金的分红政策

基金的费用

基金的上市交易

基金的上市地

基金的上市时间

基金的上市地点

基金的上市费用

基金的上市费用